

证券代码：603718

证券简称：海利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2-033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征收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、2020 年 10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住房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》。公司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720 号、6670 号（即上海市奉贤区金海街道 16 单位 16-01 地块）上的土地、房产及设施附属物等被列入政府征收范围，公司与上海市奉贤区金海街道办事处（征收方）、上海市奉贤区第一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有限公司（征收实施单位）签署了《上海市奉贤区金海街道 16 单元 16-01 地块国有土地上非住房征收补偿协议》，征收补偿费用合计人民币 397,431,625 元。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、2020 年 9 月 27 日、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海利生物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住房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》及补充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0、2020-074）、《海利生物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6）。2020 年 10 月 23 日和 10 月 26 日公司收到首期征收补偿款 119,230,000 元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海利生物关于收到部分征收补偿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剩余征收补偿款合计 278,201,625 元，截止本公告日，已收到全部征收补偿款人民币 397,431,625 元。本次收到征收补偿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公司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土地收储的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对上述征收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。由于受到疫情的影响，搬迁涉及的土壤检测事宜

尚未完成，因此对涉及土地的补偿款金额确认仍存在不确定性，其他有关征收补偿协议涉及的相关事宜已经履行完毕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21日